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 10月15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应出席会议董事 7人,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新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、高级 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会议决议合 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关于《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。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/)及同日于指定 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票, 反对 0票, 弃权 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关于《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借款管理办法》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/)及同日于指定 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7票,反对 0票,弃权 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

● 报备文件

(一)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